**花蓮縣明廉國小107學年度跳蚤市場~二手書交換系列活動辦法**

**感恩惜福，非你 Book ~~~~ 二手書交換活動**

一、依 據：

(一)花蓮縣明廉國民小學107學年度推動閱讀實施計畫

二、目的：

(一)落實品德教育，提升學生感恩、愛物惜物觀念。

(二)加強學生二手物品回收概念，提倡二手書回收再利用之價值。

(三)營造校園閱讀風氣，藉由二手書交換，提升兒童閱讀興趣。

(四)透過二手書交換活動，增加學生閱讀廣度與深度。

(五)養成使用圖書館的良好習慣，讓圖書資源能永續利用。

三、時間：107年12月10日(星期一)~106年12月22日(星期六)

四、地點:本校二樓圖圖書室

五、活動對象：本校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學生家長。

六、活動辦法：

(一)辦理市圖借書證：

以沒有辦過市圖借書證的學生為主，先發下申請表請學生填寫，請市圖先製作借書證，12月22日(星期六)活動當天以學校借書證領取並贈送小禮物。讓閱讀習慣在寒假、暑假學校圖書館休館時可以延續。

(二) 二手書交換：

1. 第一階段：「感恩有您--交換準備」活動

(1)活動時間：107 年 12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至 12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開館時間。

　(2)活動方式：有意交換書籍的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學生家長，將書籍送交圖書

志工，審核適合國小學童閱讀之優良讀物後發給點數，每提供1本書交換，

按定價滿百元獲得點數1 點，累積點數可於第二階段兌換書籍。

 (3)捐書限制：

A.外觀必須保持完整；內頁無破損、缺頁、塗鴉、髒汙、受潮、發霉等情

形。

B.內容必須為適合小學生、幼兒園閱讀之語文、自然、社會、藝術、、、

等類別書籍。（不接受教科書、參考書、宗教書籍、小冊子、宣傳文件、

報紙、期刊、校刊、畢業紀念冊）

C. 所提供交換之圖書資料，本館擁有處理權。

2.第二階段：「惜福市集-好書交換」活動

(1)活動時間：107 年 12 月 22 日（星期六）

(2)活動方式：凡於第一階段捐贈書籍之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學生家長，可於第二階段至二手書攤位兌換書籍，活動當天若未兌換完畢，視同放棄兌換權益。未兌換完餘書，由圖書志工整理後充實本校圖書角或參加愛心贈書活動，亦歡迎大家贈書。

(三)小小『說書人』：

1.在小型表演台說故事、談心情、唱唱配合主題書展(友誼)的歌、聊聊閱讀的

心得，讓閱讀更多元、更深入。

2.參加分享學生可獲得市圖贈送禮物一份(限量50份，送完為止)。

七、本辦法經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 承辦人： 主任： 校長：